责任编辑 陈宏光 E-mail:lszk99@126.com

每有引人关注的社会事件、法律问题发生,律师往往能在第一时间给出提示、提供服务。我们为读者采集律师对这些身边事的法 律解析,让您不用出家门就可享受"律师服务"

# 商家推"0元购"后拒绝兑现

#### 律师:商家已违约

据《新京报》报道,今年1月 至今, 陆续有网友发微博称, 去年 12 月多家电商平台上有商家宣称 购买其店内指定跑步机,40天内 累计跑步 35 小时以上可全额返还 购机款。有消费者按照要求完成任 务后,被商家告知违规,无法兑现

律师表示, 涉事商家开展 0 元 购活动本身属于合法行为, 若涉事 商家无证据证明消费者在参与"0 元购"活动期间换人替跑,则违反 《合同法》,属违约行为。

### 40天跑步35小时 可免费领跑步机

福建的龚女士告诉记者, 去年 12月2日,她在天猫上看到"澳 森旗舰店"正在做"0元购"跑步 机活动。当晚,她咨询商家后,以 1499 元的价格购买了商家指定型 号的跑步机。

龚女士提供的涉事商家"0元 购"活动宣传图片显示,活动规 定,消费者于2018年12月1日至 12月31日购买指定跑步机并报名 参加活动,40天内累计跑步35小 时以上,跑步机免费送。活动要 求,消费者收到跑步机后需要在手 机上下载一款 APP, 每次跑步前 需打开 APP, 连接跑步机, 否则 无法记录跑步数据。商家还要求购 买跑步机的家庭只能有一人参与活 动,参与活动者可以跑步也可以快 走, 但时速要在5公里以上, 若软 件检测出全家多人跑步视为无效。

"我报名后商家要求先确认收 货,并给予好评才能参加活动,完 成任务后将姓名、银行卡号以及开 户行告诉他们即可。"龚女士说, 当时客服态度很好,她也没有过多 疑虑,参加了该活动,并且多次应 商家要求, 在跑步时拍照片发朋友 圈。

除了龚女士,还有多名网友表 示, 京东一家名为"澳森跑步机旗 舰店"的店铺在2018年12月份也 在搞同样的活动, 其销售跑步机的 型号和活动宣传图片及介绍也相 同,他们也报名参加了活动。

龚女士参加活动第39天, 计跑步 35 小时后, 却被商家告知 存在换人替跑行为,属于违规作 弊,无法享受"0元购"。"过了 无理由退货期限,他们的态度来了 个大转弯。"



消费者小蒋介绍, 他按照规定 完成跑步任务向商家索要返现时, 商家亦称他中途存在换人替跑的行 为。小蒋表示,他当时就怕遇到商 家"套路"自己,跑步期间全程录 最后经过多次协商,商家将购 机款退还给小蒋。

在一个名为"澳森维权到底" 的 OO 群内, 有 80 余名消费者正 在通过电商平台官方客服以及工 商、消协等部门进行维权。该群群 主表示,这些人均是购买"澳森" 跑步机的受骗者,每一名进群的维 权消费者都要经过订单号码和购物 订单截图核实。

#### 平台证实有投诉 称已经介入处理

2月20日下午,记者解到, 涉事商家确实于去年 12 月份开展 过"0元购"跑步机活动。客服 称,不给消费者返现一事是因为系 统审核结果显示,有消费者在参加 活动期间作弊, 若消费者有异议, 商家将讲行人丁复宙。

当被问到消费者将跑步全程视 频拿出来后,商家却改口答应退款 一事时,该客服不作回应。记者多 次拨打"澳森"跑步机包装箱上标 明的商家电话均无人接听

2月21日上午, 天猫方面的 工作人员表示,根据规定,平台不 支持商家进行免单、返现活动。若 有商家违规,消费者可向平台方面 举报,平台将对商品进行下架处 理,同时支持消费者退货退款并由 卖家承担邮费。

针对此事,该工作人员表示,

已有多名消费者反映商家以作弊为 由拒绝兑现承诺,目前平台方面已 经介入核实情况。

京东的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 在平台上看到的官方及其商家举办 的活动均为真实有效活动,平台方 面会对每位商家发布的促销活动进 "澳森"跑步机一事,消 费者可联系平台客服人员解决。

#### 若商家无证据 则属违约行为

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研究 北京志霖律师事务所副主任赵 占领告诉新京报记者,根据上述情 况, 商家开展"0元购"活动的实 质是一种促销行为, 从法律层面来 讲, 这种促销模式并不违法。至于 经营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之处需结 合具体情况判断。

赵占领介绍,上述商家在其商 品销售页面有介绍"0元购"活动 规则, 明确表示消费者购买店铺内 指定型号跑步机,在40天内跑步 35 小时以上可得到全额购机款。 即为对消费者的一种承诺。

赵占领说,虽然消费者在购买 跑步机时没有与商家签订纸质购买 合同, 但是商家的商品信息具体、 确定,属于合同法所规定的要约, 消费者下单属于承诺,合同即成 立。消费者只要能够提供证据证明 自己按照商家规定完成任务, 商家 没有直接证据证明消费者换人替 跑,在法律层面,商家应按照此前 承诺全款退还消费者购机款, 若不 退还则违反《合同法》,属违约行 (刘名洋)

## 不养狗才能买房?

#### 律师:自愿签订则有效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承 诺不养狗才能买房",近日,山西 运城某小区为打造无狗社区, 向购 房者提出了特殊要求。该小区房地 产开发商告诉记者,这条规定属于 "软约束", 是希望从源头上建设无

针对此事律师表示, 开发商的 禁狗条款已明确告知消费者, 买卖 双方在自愿的前提下达成协议,应 属有效的合同。

#### 现象

#### 不文明养狗让物管头疼

该小区房地产开发公司一位李 姓工作人员介绍,2005年公司就 在运城开发建设住宅小区, 而部分 业主养狗的问题也成为小区物管最 头疼的事。"物管几乎每天都会接 到业主投诉,有狗在小区随处便 溺,花园、电梯等地都是重灾区。"

随后, 小区物管加强了管理, 在小区设置文明养狗标语,并开展 了由物管人员和小区业主组成的 红马夹行动", 定期组织人员在小 区内清扫宠物粪便。

但是劝导行动治标不治本,外 加看到各地频发狗咬伤人的恶性事 "随着有更多的新楼盘投入建 设和销售,公司也在探讨如何从源 头上禁止养狗,建设无狗社区,也 就有了后来的'禁狗条款'。"李姓 工作人员告诉记者。

#### -刀切涉嫌"霸王条款"

看到"无狗社区"成立,一些 饱受小区宠物狗便溺之扰的网友表 示支持, "自由选择不养狗,没毛 但也有网友认为, 虽然存在 一些不文明的养狗行为, 但是还有 很多居民文明养狗, 开发商一刀切 的政策不可取, 质疑这条规定有霸 王条款之嫌。此外,也有网友提 "如果有的消费者是需要导盲 犬等工作犬的人群,他们也不能买 房吗?"

"践行公民义务,履行禁狗条 开发商工作人员介绍,自 2017年7月1日起,客户想要在 该小区购房, 必须提前签署这样一 份文明宣言,并且同意购房合同附 件中关于不能养狗的条款。

不担心这个条款会影响销售 "这是双向的,我们损失了这

块 (养狗买房者) 市场, 但会赢得 另一块 (不养狗买房者) 市场。" 李姓工作人员告诉记者。

#### 效果

#### 签约后养狗可举报

据悉,目前在该房地产开发商 新建成的55万平方米社区住宅内, 均要求客户购房前签署"无狗条 款",同意不能养狗才能买房。至 干有网友提到的导盲犬问题,工作 人员表示目前尚未遇到该情况。

那么,这个条款效果如何呢? 据工作人员介绍,自2017年7月 规定出台后,确实曾有业主签了合 同以后养狗,但很快被周围邻居发 现并告知物管工作人员, 随后在物 管人员的劝导下,该业主也同意将

狗送走。 "'禁狗条款'只是一个软规 定,如果有业主签条款后想再养 狗,我们也不能侵犯他的物权,但 是我们再去和业主协商的时候就有 了依据,也就是你在购房前已经同 意让渡部分权利。"这位工作人员 介绍,目前在该公司下属其他已建 成小区,并无规定不能养狗,工作 人员也是以劝导为主。

#### 自愿签订合同有效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朱 增敏告诉记者, 该房屋开发商事先 在合同中已设置禁止养狗条款,目 在签订合同之前已明确告知此条 款。买卖双方在自愿的前提下,达

我国合同法第52条规定,违 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 合同无效。上述协议并不违反相关 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应属有 效的合同。

针对目前出现的少数住户养狗 现象,朱增敏表示,该行为已经违 反了此前的合同约定, 养狗的住户 或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但因购 房合同的甲乙双方为开发商和购房 者, 所以如果出现住户违规养狗的 情况,只能由开发商对其提起诉 讼,其他住户不能直接起诉。如果 其他住户认为养狗行为确实影响到 自己的生活,且在此前购房合同中 存在相关附加条款, 可以要求开发 商进行相应补偿。

(熊颖琪 张月朦)

## "写字机器人"模仿字迹 律师:恶意伪造他人签字涉嫌违法

日,哈尔滨一"熊孩子"花800元 购买"写字机器人"帮自己赶作 业,让这一"神器"进入到了大众 视野,甚至瞬间"火"遍了全国。

这两天,又有不少网友针对这 "神器"可"模仿他人字迹"提 出了质疑, 在网上掀起新一轮讨 论: "仅凭一张照片就能录入字 迹,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利用这一点 来冒充他人签名, 获取利益怎么 办?"记者就此采访了专业律师。

#### "写字机器人"会学习

记者看到,网上出售的"写字

能。有的机器需要手动输入几千个 字来辨别记忆你的字迹, 有些则仅 仅需要一张照片,就可逼真地模仿 出你想要的笔迹。

在一家写字机售价为 1099 元 "要做签 的网店,客服就直言, 名,有照片就行。但机器写字没有 轻重,没有笔锋,会有一点点差 异。"随后,该客服给记者发来一 张"卖家秀",称图上有两个签名, 都是机器模仿出来的。

#### 可能被利用来犯罪

签名被模仿可能会有哪些风险

呢?记者在网上搜索发现,2016 年至2018年间,广元市房地产经 营公司一领导被下属模仿笔迹签 字, 窃取公款 300 余万元。幸亏最 后案发,此事得以调查清楚,才未

而类似这样冒充他人签名,为 自己谋取利益的事情还不在少数。 江西男子王某从2016年10月起, 先后多次虚构投资工程或以招投标 为由,向陈某、邹某、饶某借款, 借款人提出需要其妻子签名, 王某 则每次在街上随意找一个陌生女子 冒充其妻子在借条上签名, 分别借 得陈某 25 万、邹某 18 万、饶某 19.2万,共计款项62.2万元。

后将骗得的借款用于网络赌博。不 过,其也未逃过法律制裁,最终以 犯诈骗罪获刑 10年。

### 恶意伪造涉嫌诈骗

对此,陕西维瑾律师事务所何 睿律师表示,冒充别人签字,如在 法律上造成严重后果, 需承担一定 的法律责任。

他表示,如冒充他人签了合 同,可能构成合同诈骗,其他相应 的可能构成金融诈骗、票据诈骗。 如果是在诉讼过程中冒充他人签 名,则可能构成妨碍作证罪、伪证 他人签名的可能性, "现在有不少追 星族以拿到偶像签名为荣, 如果是假 冒明星签名出售,那么应当属于侵犯 姓名权的行为, 量特别大的话也可以 认为是诈骗。"他表示,这些情况下, 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是逃不掉的, 而且类似真人签名和机器模仿签名的 区分,对于专业鉴定者来说是不困难

也就是说,大家对"被冒名"不 用太过担心。不过何律师同时提醒大 家,在处理需要签字的事务时,要多 加警惕, 最好留下人体信息, 比如指